

A股简称：广汽集团

A股代码：601238

公告编号：临2016-039

H股简称：广汽集团

H股代码：02238

债券简称：12 广汽 01/ 02/03、广汽转债

债券代码：122242、122243、122352、113009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应参与表决董事 15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广汽日野（沈阳）解散清算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汽日野（沈阳）汽车有限公司因连年亏损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解散清算。

广汽日野（沈阳）汽车有限公司前身成立于 1993 年 12 月，主要生产日野品牌高端旅游大巴，现注册资本 10.04 亿元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1,955.80 万元，净资产为-1,386.66 万元，利润总额为-3,969.95 万元；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，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0,710.17 万元，净资产为-2,393.46 万元，利润总额为-1,006.8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1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10 日